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7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鉴于公司原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王伊安先生已不再担任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保证董事会规范运作，维持公司正常经营运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现任董事长韩必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备查文件

- 1、众泰汽车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29日